

## 阎良法院开展交叉执行专项行动 “僵局”变“破局”

刘攀峰 通讯员 李明轩

2月13日,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法院出动13名执行干警,历时13小时,成功将一处2层300余平方米的涉案商铺和一套75平方米的商品住房腾退完毕,并交付给买受人。至此,阎良区法院顺利执结西安中院指定执行案件,拉开了2025年交叉执行专项行动帷幕。

2023年3月,在被执行人李某某与某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实现担保物权纠纷一案中,案涉商铺被依法轮候查封。2024年4月,案涉商铺承租人张某某与被执行人李某某签订租房合同,租期5年。同月,西安中院指定该案由阎良区法院办理。收到案卷材料后,阎良区法院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对案涉商铺进行查封,并明确告知承租人张某某案涉商铺的查封情况。

2024年8月,阎良区法院与首封法院商请,案涉商铺交由阎良区法院执行。2024年11月,案涉商铺司法拍卖成交。随后,阎良区法院执行法官多次组织承

租人张某某与买受人秦某某磋商新的商铺租赁合同。但承租人张某某既不向买受人秦某某商谈签订新的商铺租赁合同,也不腾退所占用的房屋。在多次协商无果的情况下,阎良区法院决定对案涉商铺强制腾退。

考虑到案涉商铺被用作茶楼、棋牌室经营,存在房间数量多、物品种类多、内部构造复杂、被执行人拒不出面等情况,为确保强制腾退工作进行顺利,阎良区法院执行局负责人刘江涛组织执行团队召开专项研判会议,制定了强制腾房预案,并与公证机关沟通协调,进行执行协助。腾退工作实施前,执行干警多次勘验现场,仔细摸排,细致完善腾房预案,并联系涉案商铺所在辖区的社区和物业工作人员见证、监督执法,确保腾退行动安全、有序、规范进行。

执行中,阎良区法院执行法官再次询问涉案商铺承租人张某某能否主动腾房,并

耐心释法明理,向其阐明拒不腾房的严重后果。但张某某仍拒不配合,严重影响了腾退工作开展。

执行干警对张某某进行训诫后,将其带离现场。随后,执行干警按照预案分工,稳控现场秩序,与公证人员一同对案涉房屋内的所有物品逐一清点登记,制作物品清单。经张某某、执行干警、社区及物业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屋内的物品被送至临时周转仓库封存。

据了解,2024年以来,阎良区法院充分运用交叉执行利剑,实现执行“僵局”变“破局”,分管院领导带头包案、执行局负责人主动承办,组织精干力量逐案攻坚,用程序规范、强劲有力的举措对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行为进行有力回击,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司法公正。2024年,阎良区法院共接收交叉执行案件42件、结案36件,执行到位金额6620.84万元。

## 金台法院 “指尖”服务高效便民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 通讯员 郝园)“现在手机上就能领到裁判文书生效证明,不用舟车劳顿,真是太方便了。”2月13日,天津某企业的负责人王某收到裁判文书生效证明后,向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法官回复道。

据了解,此前因缺席审判、公告送达等原因,裁判文书大多情况下不能同时、同地向各方当事人送达,当事人无法及时掌握案件生效情况。在不知道案件具体生效时间的情况下,胜诉当事人也无法及时申请强制执行。为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金台区法院速裁庭依托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改变传统线下办理模式,积极探索通过人民法院送达平台,向当事人电子送达《法律文书生效证明》,为群众提供了更高效、更透明、更安全的司法服务体验。

“过去开具法律文书生效证明,需要提前联系案件承办法官,由法官制作纸质版生效文书证明,再由案件当事人到法院领取。需要申请执行的当事人,若执行所需材料没有准备齐全,来回折返法院花费时间、人力成本。”金台区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现在当事人只需电话联系案件承办法官,法官通过人民法院电子送达平台即可送达《法律文书生效证明》,当事人可以通过短信领取。

电子送达《法律文书生效证明》是金台区法院进一步落实落细“如我在诉”办案理念,持续丰富各项便民举措的一次生动实践,也是该院智慧法院建设成果的转化。

## 三桥街道 安排部署重点工作

本报讯(记者 董永军)2月13日,西咸新区三桥街道召开2025年高质量发展大会。会议严格落实省委深化“三个年”、打好“八场硬仗”和市委“深化六个改革”“八个干”部署,紧扣推进高质量发展主题,总结去年工作,安排部署今年任务。

据了解,今年三桥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将立足“街镇强治理”定位,全力推进“嵌入式服务设施、托育医疗关爱工程、警社共治、市政配套设施提升、‘情暖夕阳’社区养老服务站、便民公共服务、社区夜校(市民课堂)”等民生项目和“千村示范全域提升”工程落地见效。为保障民生项目稳步实施,三桥街道结合改革发展实际和群众需求,认真剖析总结,带领党员干部在干实事中认清“八方面挑战”、在干具体实事中实现“五个突破”,即干部作风建设上突破、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上突破、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上突破、保障民生福祉上突破、党风廉政建设上突破。

此外,三桥街道还将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全力推动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见效,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立足“街镇强治理”,推进完成镇街综合执法改革,有序完成镇街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并全面实施。三桥街道将牢牢坚守安全底线,不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强化消防安全监管,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优化提升辖区营商环境服务水平,提升城市品质,强化物业管理;深化警社共治,规范信访法治化工作流程,持续化解信访积案和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坚持民生优先导向,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强化民生保障,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加快发展。三桥街道将通过办好十项民生实事,不断增强基层治理效能,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 院落会架起“连心桥”

(上接1版)

### ● 从“鸡毛蒜皮”到“和谐共融”

1月底,双河村村民李某豪和王某安在镇村调解小组的见证下,郑重地签下了和解协议。这两位老邻居因为晒谷场的使用时段和边界划分问题,闹了长达半年的矛盾。之前,调解小组多次调解都以失败告终。

在双河村召开的院落会上,镇平安办干部和村支书带着精心准备的航拍图、土地承包档案来到晒谷场,还邀请村里经验丰富的老会计回忆30年前的界石位置,一起帮李王两家解决矛盾。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经过一番沟通和协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他们约定错峰使用晒谷场,并共同出资修缮公共设施。两家握手言和,李某豪和王某安的脸上都洋溢着笑容。

无独有偶,大寺沟村也发生了类似的事儿。村民张某某和张某发的宅基地纠纷持续了一个多月,让两家人都疲惫不堪。在院落会上,镇农综站干部联合村干部组成专业测量小组,对照历史档案重新进行勘界。当泛黄的图纸在院落石桌上缓缓铺开,两家人看着父辈当年共同丈量的手写数据,多年的矛盾终于烟消云散。张某某感慨地说:“多亏镇上派专业测绘员来,不然这陈年旧账还真算不清。”

### ● 从“问题收集”到“限时解决”

“村里的路灯坏了好几个,晚上出门看不清路。”“能不能多设几个垃圾投放点,垃圾到处扔可不行。”在前不久桃园村召开的院落会上,村民们你一言我一语,纷纷提出意见和建议。桃园村联村领导、副镇长彭婷当场郑重承诺:“一周内,一定解

决到位!”

会后,镇村干部迅速行动,第一时间联系维修人员修理路灯,马不停蹄地规划增设垃圾投放点。仅仅一周时间,路灯重新亮起,照亮了村民回家的路;垃圾也有了“新家”,村庄环境变得更加整洁美观。

针对院落会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凤凰镇建立了详细的“问题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办理时限。镇纪委全程跟踪督办,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截至目前,全镇通过院落会收集返乡人员意见建议65条,办结率达98%。

“基层治理的密码,就藏在群众的炕头茶碗里。”2月12日,凤凰镇党委书记赵鹏感慨地说道。从化解宅基地纠纷到谋划产业发展,从解读政策到共筑乡村和谐,这些充满乡土气息的院落会,正用小板凳架起干群“连心桥”,让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凤凰镇焕发出勃勃生机。

## 南海法庭 调处彩礼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汪利斌 记者 张大鹏)2月11日,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法院南海法庭成功化解一起因离婚返还彩礼引发的纠纷,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倡导了文明新风。

原告齐某与被告章某于2022年12月办理结婚登记,双方约定男方给付女方18万元彩礼。婚后,齐某和章某因琐事发生矛盾,双方感情破裂。2025年春节,齐某诉至法院请求离婚。

受理此案后,南海法庭法官和调解员深入分析案件核心问题,一方面向当事人所在村组进行风险提示,另一方面多次与原、被告及双方父母沟通,详细了解双方矛盾、彩礼支付及使用情况,梳理矛盾症结。调解中,法官向齐某和章某详细说明涉及彩礼的相关法律规定,明确高价彩礼可能带来的法律风险和社会影响。调解员从情理角度出发,劝解双方充分考虑家庭实际情况,并提出了合理的调解建议。经过法官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女方向男方当场返还彩礼15.8万元。至此,这起纠纷成功化解。

据了解,自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施行以来,南海法庭在调解中以法律为纲、情理为纽带,积极向当事人传递“婚姻不是交易,彩礼不应成为负担”、让“婚姻始于爱、彩礼归于礼”的理念,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文明婚恋的价值观。2024年以来,南海法庭办理涉及返还彩礼的离婚案件9起,支持返还彩礼45.6万元。

## 为检察工作注入“智慧内核”

### 行业清源 规范回收监管

在西安市新城区,一起废品回收引发的案件,暴露了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监管的漏洞,也为数字检察介入提供了契机。

2021年盛夏的某个夜晚,废品回收站老板贾某在睡梦中被几个扛着电缆的小伙子叫醒,他未加询问便收下了这些来路不明的电缆。然而,电缆的破坏造成辖区某地段通信中断50余小时,给地区经济和社会带来巨大损失。2022年12月,贾某等人最终因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判处3年有期徒刑。

办案检察官发现,违规废品回收现象或许普遍存在,监管可能存在缺失。为证实这一判断,办案人员决定走访调查辖区内的废品回收站。

承办检察官胡侠介绍,他们在走访过程中发现,新城区废品回收站点多且分散,部分老板刻意隐瞒,导致调查进展缓慢。当时,全国检察机关开展数字检察赋能检察监督活动,给了检察官们新思路。“经过反复研判,我们构建了‘违规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类案监督模型’,通过

比对再生资源回收网点从业人员信息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嫌疑人信息,筛查违规线索。”胡侠说。

利用该模型,新城区检察院在全市筛查出233条案件线索,并移送相关辖区检察机关。针对无证照经营、超范围经营等问题,该院向相关部门制发13件检察建议。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开展专项整治,查处19个违规网点,并对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利用职业便利收赃问题进行专项摸排。

2023年9月7日,为从根本上解决行业问题,检察院会同3家主管行政机关召开座谈会,达成共识,建立定期共享经营者名单、巡逻检查等机制,斩断违法犯罪分子的销赃路径,同时,健全相关工作实施方案和管理规定,推动回收网点管理“清单化”“协同化”。

在2024年全省检察机关第三届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上,陕西省检察机关共构建模型148个,19个模型被最高检推广。目前,全省检察机关已应用全国模型661个,在全国首批实现市县检察院应用、条线应用全覆盖的“两项目标”,4个基层检察院受到表扬。

## 子洲公安 成功抓获潜逃22年嫌疑人

本报讯(张震 通讯员 冯佳慧)2月11日凌晨,随着22年前一起刑事案件的在逃人员张某前被公安民警押回榆林市子洲县,“2003·12·10”案成功告破。

2003年12月10日,子洲县马岔镇大窑湾村村民张某某前与同村村民张某某因琐事发生冲突,张某某前将张某某打伤后逃跑,张某某经抢救无效死亡。案发后,张某某前畏罪潜逃,去向不明。子洲县公安局组织大量警力追缉堵截,并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前上网追逃。

多年来,子洲公安从未放弃追捕工作,多次召开专案工作会议,组织专案组赴山西、内蒙古、宁夏、西安、延安等地,强力推进命案积案攻坚,全力缉捕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前。2025年农历正月,专案组民警通过对海量信息分析研判,梳理出关键证据,最终在榆林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的大力协助下,成功将在逃22年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前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前已被子洲县公安局依法执行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2月13日,咸阳市公安局在统一广场举行2025年度春季越野跑,增强民辅警身体素质,展现公安队伍顽强拼搏的精神风貌,凝聚团结奋进力量。200余名民辅警参与了活动。  
本报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孔鹏 摄